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川北医学院附属医院的2026年医院食堂食材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蔬菜/水果（大葱、香葱、蒜苗、白芹菜、真姬菇、大蒜、香菇、黄瓜、青苦瓜、三月瓜、大青椒、大红椒、二荆条、小米椒、洋葱、蒜苔、西红柿、胡萝卜、小白菜、冬白菜、牛心白、包菜（圆白菜）、花菜、上海青、凤尾、油麦菜、水果玉米、白糯玉米、大青笋头、黄豆芽、绿豆芽、茄子、西兰花、土豆、蒜米、洗姜、香菜、杏鲍菇、白萝卜、无筋豆、豇豆、胭脂萝卜、菜心、老南瓜、嫩南瓜、韭菜、莲藕（老）、嫩莲藕、空心菜、嫩土豆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遂宁禾青乐丰种植家庭农场（个人独资）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325.8万元（大写：叁佰贰拾伍万捌仟元），资产总额为124万元（大写：壹佰贰拾肆万元）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蔬菜/水果（汉菜、冬瓜、山药、嫩仔姜、老姜、西芹、金针菇、鹿茸菇、芋儿、生菜、丝瓜、棒棒菜、羊角菜、韭花、苕尖、海鲜菇、剥皮高笋、青芹菜、大红薯、菜头、付子瓜、青菜、四季豆、鹅叫头、大美人椒、韭黄、线丝瓜、油菜尖、广红、荷兰豆、菠菜、八月瓜、大香芋头、地瓜、嫩豌豆米、紫甘蓝、嫩胡豆米、芥菜、折耳根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遂宁禾青乐丰种植家庭农场（个人独资）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325.8万元（大写：叁佰贰拾伍万捌仟元），资产总额为124万元（大写：壹佰贰拾肆万元）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. 蔬菜/水果（红提、青提、红心火龙果、李子、大红枣、西瓜、大冬枣、圣女果、哈密瓜、蟠桃、苹果、香蕉、芒果、冰糖桔、橙子、凤梨、黄桃、菠萝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安居区王凡西瓜种植场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50万元（大写：伍拾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30万元（大写：叁拾万元）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签章)：遂宁市华毅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9月1日

注：

1、供应商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，结合自身实际，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均填0，根据提交投标（响应）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。

3、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，无需提供此声明。